债券代码: 163483

证券简称: 锦州港/锦港B股 公告编号: 临2022-065

债券简称: 20锦港01

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原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 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香港商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 (www.sse.com.cn)。鉴于公司与《香港商报》所签订的信息披露服务协议已到 期,即日起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变更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 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(www.sse.com.cn)。

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变更后报刊、网站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,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,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对《香港商报》以往提供的优质服务表示衷心的感谢! 特此公告。

> 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4日